

2022 年度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依法保障全市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落实未成年人保护具体工作；对未成年人实施保护性救助，做好困境未成年人关爱帮扶工作；负责孤弃儿童送养、寄养等安置工作，开展养育治疗、康复教育、社会工作等各项服务；承担全市范围内由民政部门担任监护人的未成年人集中监护照料等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无内设机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2 年，在市民政局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市未保中心紧紧围绕全年重点工作任务，认真贯彻抓好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全方位打造区域性儿童福利机构和落实安全生产工作的总体工作思路，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一、多措并举，全力构筑未成年人保护网

1. 开展“同心守护”进社区、进校园活动。积极参与全国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市创建，在疫情常态化期间，积极开展“喜迎二十大同心守护”进社区未成年人保护宣传活动，先后走进锦程社区、乘航社区、张家港梁丰双语实验学校等，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解读、《儿童防走失家庭手册》讲解、《女童保护》讲座等主题活动，今年共开展活动 5 次，服务社区及学校 101 人，增

强未成年人自我保护意识，营造社会对未成年人关爱保护的氛
围，优化社会环境，为我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作出积极贡献；持
续开展市级惠民利民项目“牵手童行”重残儿童服务项目，采用
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持续为重残儿童及家庭提供服务，使 14 名
服务对象及家庭感受到社会大家庭的温暖，同时引导更多的爱心
人士关心关爱残疾儿童。

2. 建设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阵地。“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改
造”被列入市民生实项目，全中心上下积极配合，合力确保该
项目于 12 月中旬顺利完工，改造后将成为未成年人关爱保护活动
以及区域性儿童福利服务场所，实现全市层面的规划指导、培育
孵化、科普体验、数据中心功能，形成“同心守护”“专心呵
护”“精心养护”三个重点功能区，有效发挥未成年人保护机构
的工作职能。

3. 推进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完善未保工作机制，建立日
常管理、应急处置、关爱服务、监护评估为一体的未成年人关爱
保护运行机制，建立突发困境未成年人干预保护机制，确保困境
未成年人得到及时、有效的保护；设立 24 小时未成年人保护服务
热线，安排专职人员接听热线及处置，全年共接听热线 43 例，对
求助人员开展社工服务、心理疏导、资源链接、评估转介等；综
合运用“线上+线下”“传统媒体+新媒体”等手段播放宣传海
报，同时在政府机关、中小学校、幼儿园等场所，全覆盖张贴未
成年人保护热线主题宣传海报。今年共处置突发个案 39 例，其中
对 8 名未成年人进行庇护，共计庇护 78 天，同时护送 7 名未成年

人返乡。

二、专心呵护，提升区域性儿童福利机构职能

1. “养教康”一体化常态化推进。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单位近半年多处于全封闭管理状态，本年度养、康、教工作的开展以院内为主，从夯实职工技能、组织院内养员开展基础生活训练，脑瘫康复训练和大运动训练方面入手，每季度进行评估，并适时调整康教计划。

2. 医疗诊治注重科学防范。全年外出住院 14 人次，院内门诊治疗 334 人次，疫情流行期间，对感染人员第一时间送医、第一时间救治，着力保健康、防重症。为提高院内服务对象整体身体素质，防止院内传染病，根据季节性特点配以食疗辅助，每季度调整一次，改善体质；坚持中西医相结合，针对患儿体质特点，给予补钙、维生素 D、牛初乳等调理；疫情流行期间，配置中成药汤药进行调理。全年，对集中供养人员健康体检 1 次，服常用药养员每季度 1 次，体检 88 人次。特困人员以电话、微信的方式探视询问 15 次，实地探视 20 次，服务评估 2 次，配送物资 19 次，记录完整。

3. 依法开展儿童送养工作。积极为弃婴（儿）回归家庭创造条件，认真做好弃婴（儿）接收及送养工作。全年，共接收 14 名弃婴儿入院，为 19 名弃婴儿在《苏州日报》进行公告，为 15 名弃婴儿申报户口，为 23 个符合收养条件的家庭办理了收养手续，极大地维护了儿童合法权益。

4. 脑瘫儿童康复工作稳中有进。专业康复与生活康复齐头并

进。5 月与康复医院合作全面恢复专业康复，将 2 名儿童送往港城康复医院开展了语训和脑瘫康复，8 名重度肢体残疾儿童在院内进行专业康复，主要进行站立、行走、理疗、四肢被动活动训练（MOTO）等；4 名 16 周岁以上的肢体重度残疾或多重重度残疾的养员进行基础康复，主要康复训练项目有步行训练、放松训练、四肢被动活动训练等。每季度对康复开展情况、养员能力等进行评估，并适时调整康复计划。医生和院内康复人员定期与康复医院康复师保持线上交流与指导，一年下来养员基本保持当前活动能力，有效防止了关节肌肉的进一步僵化。同时，积极申报康复门诊延伸点，向社会残疾儿童延伸，目前，张家港市港城康复医院儿童福利院门诊点已向苏州卫健委申请办理，批准设立后，也将成为残联残疾儿童康复服务定点机构。

5. 儿童教育水平持续提升。为满足集中供养孤残儿童接受优质教育的需求，为孩子们搭建“足不出院”的教育平台，经申请审批，在我中心设立了特殊教育学校办学点，并将适龄儿童纳入学籍管理，特教学校老师每周送教上门，根据儿童的个性化需求，开展特色课堂，提高生活与社会技能。

三、夯实基础，全力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1. 严格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岗位责任，加强人员出入管理，对所有外来人员做到“五必”（必查健康码、必查行程码、必查体温、必查佩戴口罩、必查核酸检测），并进行二码联查登记；落实核酸检测、疫苗接种工作，做到“应检尽检”“应接尽接”，在 6 名在校学生进行新冠疫苗接种的基础上，今年又为符

合接种条件的服务对象进行了疫苗接种，其中儿童 18 名（含一名托养），集中供养特困对象 30 名，流浪乞讨特困对象 20 名。工作人员接种率 100%。由医务室为院内职工和儿童集中核酸采样共计 201 次；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和院内标准化管理进行消毒、隔离，分区管理及分级分类护理工作；与市第一人民医院、市澳洋医院建立绿色就医通道，完善阳性感染病例应急处置预案。

2. 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坚持生命第一的发展取向，压实安全管理主体责任，防范化解儿童养育、消防安全、食品安全、建筑安全等各类风险，全年，开展安全隐患自查 60 余次，共开出 30 多张整改通知单，查摆出 50 余条安全隐患，现已全部整改到位；开展 4 次应急疏散演练，包括 2 次白天和 2 次夜间；组织职工在职安全培训 10 余次，全面提高工作人员安全意识。

四、以人为本，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1. 加强理论学习。组织党员、职工群众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总书记二十大重要讲话精神等 10 多次群众性党史学习教育。广泛开展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开展“学习身边好人，争做道德模范”道德讲堂，引导广大职工懂感恩、讲道德、守孝道、做好人；重视职工思想建设，开展 2 次谈心谈话，倾听职工心声；开展节能宣传周和环保普及教育，实行垃圾分类，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2. 着重业务培训。积极创造条件，为职工提供各类学习和培训的机会，通过采取“岗位练兵”等方式，努力建设一支爱岗敬业、技术过硬、有团队合作精神的队伍。全年，组织院内护

理、康复、社工等各岗位培训 30 多次；组织 6 名职工参加社工师考试，组织 4 名工作人员参加“益童成长”未成年人保护专业能力提升项目，并连续 7 年开展护理员职业技能大赛，以竞促学，提升业务能力。

3. 开展志愿服务。常态化开展“洁美港城”“同创共建”文明志愿服务。全年，精心策划“同心守护”进社区、“指尖溢彩”手工坊、“温情的轮椅”等 32 次志愿者活动丰富养员的生活，引导社区居民关爱保护未成年人，积极营造关爱未成年人的良好社会氛围。组织开展“趣味运动会”、“世界因你而美丽”三八妇女节活动等，保障职工身心健康，缓解焦虑情绪，丰富单位职工的文化生活。同时，带领职工积极投身公益，参与义务献血，开展“爱满港城募捐”活动。

第二部分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23.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1.4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1.74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2.4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1.2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9.05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04.45	本年支出合计	1,204.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204.45	总计	1,204.4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04.45	1,204.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1.74	981.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25	38.2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7	2.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6	24.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3	12.03						
20810	社会福利	943.49	943.49						
2081001	儿童福利	943.49	943.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40	62.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2.40	62.4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2.40	6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26	141.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26	141.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12	27.12						
2210202	提租补贴	114.14	114.14						
229	其他支出	19.05	19.0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05	19.0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05	19.0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04.45	912.78	291.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1.74	771.52	210.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25	38.2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7	2.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6	24.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3	12.03				
20810	社会福利	943.49	733.27	210.22			
2081001	儿童福利	943.49	733.27	210.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40		62.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2.40		62.4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2.40		6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26	141.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26	141.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12	27.12				
2210202	提租补贴	114.14	114.14				

229	其他支出	19.05		19.0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05		19.0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05		19.0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23.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1.4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1.74	981.74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2.40		62.4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1.26	141.2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9.05		19.05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04.45	本年支出合计	1,204.45	1,123.00	81.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204.45	总计	1,204.45	1,123.00	81.4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04.45	912.78	291.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1.74	771.52	210.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25	38.2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7	2.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6	24.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3	12.03	
20810	社会福利	943.49	733.27	210.22
2081001	儿童福利	943.49	733.27	210.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40		62.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2.40		62.4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2.40		6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26	141.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26	141.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12	27.12	
2210202	提租补贴	114.14	114.14	
229	其他支出	19.05		19.0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05		19.0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05		19.0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12.78	788.32	124.4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8.83	728.83	
30101	基本工资	63.00	63.00	
30102	津贴补贴	170.43	170.43	
30103	奖金	57.99	57.9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6.58	36.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06	24.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3	12.0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8	11.8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1	3.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12	27.1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2.51	322.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46		124.46
30201	办公费	0.90		0.90
30202	印刷费	0.57		0.57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11		0.11
30206	电费	0.89		0.89
30207	邮电费	0.83		0.8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42		38.42
30211	差旅费	0.36		0.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9.02		9.02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17		1.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21		18.2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0		0.40
30228	工会经费	8.27		8.27
30229	福利费	2.86		2.8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5		2.1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40		8.4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91		31.9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49	59.49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59.41	59.4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9	0.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23.00	912.78	210.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1.74	771.52	210.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25	38.2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7	2.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6	24.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3	12.03	
20810	社会福利	943.49	733.27	210.22
2081001	儿童福利	943.49	733.27	210.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26	141.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26	141.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12	27.12	
2210202	提租补贴	114.14	114.1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12.78	788.32	124.4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8.83	728.83	
30101	基本工资	63.00	63.00	
30102	津贴补贴	170.43	170.43	
30103	奖金	57.99	57.9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6.58	36.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06	24.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3	12.0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8	11.8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1	3.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12	27.1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2.51	322.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46		124.46
30201	办公费	0.90		0.90
30202	印刷费	0.57		0.57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11		0.11
30206	电费	0.89		0.89
30207	邮电费	0.83		0.8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42		38.42
30211	差旅费	0.36		0.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9.02		9.02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17		1.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21		18.2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0		0.40
30228	工会经费	8.27		8.27
30229	福利费	2.86		2.8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5		2.1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40		8.4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91		31.9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49	59.49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59.41	59.4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9	0.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50	0.00	3.50	0.00	3.50	0.00	0.00	3.00	2.15	0.00	2.15	0.00	2.15	0.00	0.00	1.17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5	参加培训人次(人)	4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1.45		81.4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40		62.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2.40		62.4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2.40		62.40
229	其他支出	19.05		19.0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05		19.0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05		19.0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204.4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3.82 万元，减少 5.77%。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204.4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204.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25 万元，减少 2.21%，变动原因：根据实际业务工作情况，收入相应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6.56 万元，减少 100%，变动原因：2021 年末结转，财政收回指标。

（二）支出决算总计 1,204.4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204.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3.82 万元，减少 5.77%，变动原因：根据实际业务工作情况，支出相应减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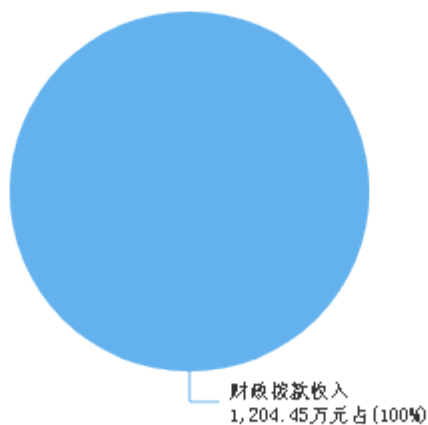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204.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04.45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

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 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 占 0%。

收入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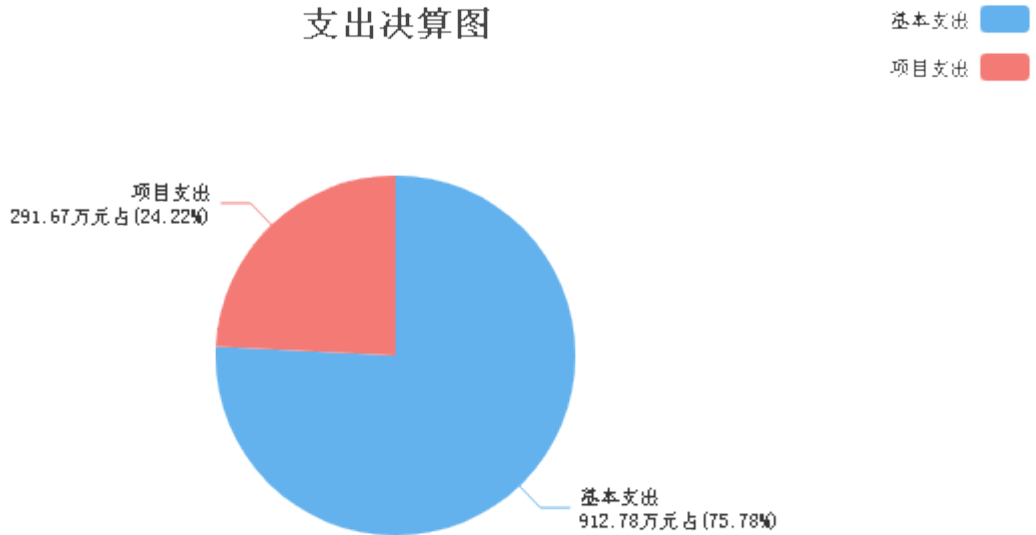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204.45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912.78 万元, 占 75.78%; 项目支出 291.67 万元, 占 24.22%;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占 0%。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204.4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3.82 万元，减少 5.77%，变动原因：根据实际业务工作开展情况，收、支相应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204.4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146.03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1%。其中：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1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内退休 1 人，用于支出一一次性退休补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2.94 万元，支出决算 2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实际人数和缴费比例，按实支出。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1.47 万元，支出决算 12.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实际人数和缴费比例，按实支出。

4. 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 974.04 万元，支出决算 943.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按实支出。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62.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建设计划，2022 年度追加未保中心改造项目经费。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5.64 万元，支出决算 27.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政策及实际人数，按实支出。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111.94 万元，支出决算 114.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政策及实际人数，按实支出。

（四）其他支出（类）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9.0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有主管局预算，实际支出后纳入决算。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912.7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88.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4.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

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1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3.96 万元，减少 4.58%，变动原因：根据实际业务工作开展情况，支出相应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912.7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88.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4.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2.15 万元（其

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68 万元，变动原因：2022 年度业务范围扩大，对公务用车使用需求有所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1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61.4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实际使用情况，按实支出。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

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1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39%，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受疫情影响，培训减少。2022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5 个，组织培训 42 人次，开支内容：职工培训经费。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81.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86 万元，减少 19.6%，变动原因：根据实际工作开展情况，按实支出。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1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80.71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088.7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六、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